

招生專業化發展試辦計畫的推行——以靜宜大學為例

沈碩彬

靜宜大學招生專業化辦公室/社會企業與文化創意碩士班助理教授

鄭志文

靜宜大學教務長/大眾傳播學系教授

林家禎

靜宜大學資訊管理學系特聘教授

葉介山

靜宜大學資訊管理學系副教授

一、前言

教育部於 106 年開始邀請個人申請入學比例較高的大學加入「招生專業化發展試辦計畫」，逐年擴大邀請辦理，預計在 111 學年度之前，能夠讓國內所有校系在進行個人申請作業時，均採用「評量尺規」(rubrics)來對高中生的書審資料進行評分，藉以找到符合各校系特質的學生(教育部，2018)。本校(靜宜大學)於第一年即加入此試辦計畫，並有幸於第三年成為全國四所協同主持校之一。在從開始摸索到逐漸累積經驗的過程中，點滴在心頭，在此分享本校承辦經驗，藉供各校執行計畫時參考。茲就此計畫理念、本校執行歷程、相關校務研究與發現，及未來發展等項，逐一敘述如後。

二、計畫理念

臺灣於 1998 年開始實施推薦申請入學制度，2002 年廢除聯招，2007 年加入繁星推薦，一直到 2011 年開始，才正式形成以繁星推薦、個人申請、考試入學為主的三大升學管道(教育部高教司，2018)。目前申請入學之核定名額已經多達 50%，但是招考過程的客觀性、一致性與鑑別力，仍然受到大眾質疑與關切。因此，教育部期許藉由此計畫協助各校發展出更系統化的審查機制，促使所有審查委員在有限時間內能夠進行更高品質的審查歷程，以擇取出最符合該校系特質的學生。

此計畫的目標有如下三項(教育部高教司，2018)：(1)提升大學招生專業化與審查有效性，落實十二年國教新課綱目標；(2)強化大學招生系統，落實國家人才培育創新政策；(3)建立招生反饋機制，提升大學選才及育才。辦理事項則有如下六項(教育部高教司，2018)：(1)統整各校/院/系/學位學程之人才培育目標、特色、政策；(2)推動個人申請管道審查機制優化或簡化作為；(3)建立招生單位發展、招生專業人才團隊及招生人員培訓機制；(4)結合校務研究與招生改進及專業發展作法；(5)結合校務發展與整合運用校內資源規劃；(6)推動其他有利招生專業化發展之配套機制與具體作法。要言之，推動此計畫的重點項目之一就是協助參與試辦的學系，發展出符合該系需求的「評量尺規」(範例如圖 1

所示)，並採用該評量尺規來對考生審查資料進行評分。

審查評量尺規 (例)

	傑出(90-)	優(80-89)	佳(70-79)	可(60-69)	不佳(-59)
面向一	定義描述	定義描述	定義描述	定義描述	定義描述
面向二	定義描述	定義描述	定義描述	定義描述	定義描述
面向三	定義描述	定義描述	定義描述	定義描述	定義描述
面向四	定義描述	定義描述	定義描述	定義描述	定義描述
綜合評語 (Optional)					

- 註**
- (1) 各面向可有不同權重。
 - (2) 面向可為資料類別取向(如修課表現、自傳與學習計畫、校內多元表現、校外多元表現)，也可以為能力取向(如學習探索能力、合作領導能力、溝通互動能力、學系專業取向能力)。
 - (3) 校院系可根據審查評量尺規要求審查資料內容與格式，中高端也可從評量尺規了解大學端選才依據。

圖 1 書面審查評量尺規範例

資料來源：劉孟奇（2018）。結合大學選才與高中育才。取自 <http://www.kmsh.tn.edu.tw/km107/108-1080525-20min.pdf>

三、本校執行歷程

本校於 107 學年度計畫執行之初，共計有 3 學院 12 學系執行書審評量尺規，108 學年度則擴增至 5 學院 17 學系，並預計 109 學年度廣邀所有學院加入辦理。試辦學系之書審佔總分比例大致在 20%以上，以彰顯書審專業化後對招生決策之有效性。在發展並運用評量尺規於個人申請作業時，概可分為發展評量尺規、模擬審查、正式書審等三個階段，如圖 2 所示，茲闡述各階段重點如下（沈碩彬、林家禎、鄭志文，2019）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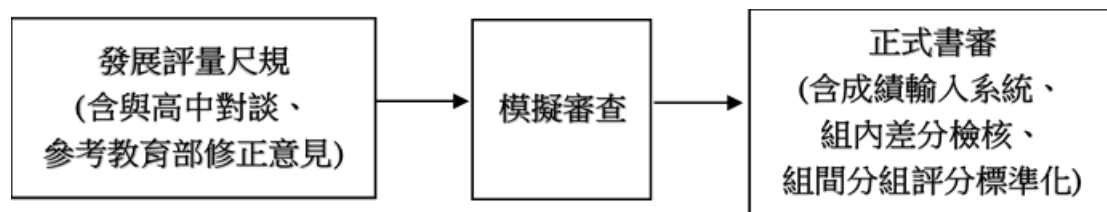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 本校執行招生專業化計畫的三大階段

(一) 發展評量尺規

本校一開始會邀請各試辦學系按照教育部所給的評量尺規範本，設計出符合自己學系需求的評量尺規。評量尺規可以設置如高中修課表現、自傳與學習計畫、多元表現等面向，每一面向均有其佔比，所有面向合計比例為 100%。再者，每一面向均可分為數個等第，本校以 5 等第為原則，每一等第則設置分數範圍，

並需敘明當考生未依規定上傳齊全資料時，應如何給分等細節，以助評分更為系統化、專業化。

其次，本校會以校、院為單位，去邀請高中教務主任、輔導主任與教師一同討論評量尺規內容的適切性，藉此我們收集到不少寶貴的意見，例如：(1)本校是想要招收到對該學系有興趣的學生，還是有能力的學生呢？(2)若是過分強調幹部，可能造成收集證書等集點歪風；(3)宜以心得、過程來取代證照、獎狀，以彰顯學生珍貴的學習歷程。再者，本校會一併參考與高中對談的意見，以及教育部對本校各學系評量尺規的修正建議，由各學系滾動式地修正評量尺規內容。

(二) 模擬審查

本校自第一年辦理開始，為協助各試辦學系熟悉以評量尺規評分的過程，遂執行模擬審查作業。首先，從每學系隨機抽樣出 20 位前一學年個人申請報名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之考生，再由各試辦學系指派委員試評上述 20 位學生的書審資料。在收回大家的評分資料後，本校會進行等評分者信度 (scorer reliability)、跨年度相似度、跨年度相異度、差分檢核（各委員的評分是否差距平均分數 5 分以上）等模擬審查結果分析。在上述分析結果中，本校以評分者信度、差分檢核為主，跨年度相似度、相異度為輔，建議各學系逕行採用評量尺規或斟酌修改評量尺規內容。

(三) 正式書審

目前在每年 4 月是個人申請第二階段的書面資料審查時期，也是正式採用評量尺規評分的重要時刻，本校研擬幾項措施，以增進書審評分的有效性，例如：(1)開發書審成績輸入系統：此系統可便利審查委員同時輸入成績與等第，並具有檢核等第與成績是否相符的功能；(2)組內採用差分檢核機制：利用「差分檢核計算表」，立即找出評分差距平均值超過 5 分之考生，並請審查委員再次檢視並評分；(3)組間採用分組評分標準化作業：當申請學生人數眾多時，為了避免同一位審查委員審查太多份資料而產生疲勞，有些學系會採取分組審查作業，以維持審查的專業品質。然而，不同組審查委員可能還是會有較寬鬆或較嚴格的評分系統性偏誤，便需藉由此標準化作業，以幫助不同組間的考生分數可以互相比評。

在先前模擬審查時，每學系被評量的學生資料僅 20 人，與此階段實際書審作業可能達數百人的狀況並不完全相同，因此也會有需要即時調整作法，或待隔年再改進的部分。本校在執行正式書審後，立即進行各等第人數彙整、各委員評分平均值與標準差、總分人數分布（集中趨勢與偏態）、評分者信度、差分檢核

等結果分析，並請各學系回饋採用評量尺規書審的心得與建議，以供來年調整評量尺規內容與相關作法。

四、相關校務研究與發現

本校有規劃執行若干校務研究議題，以彰顯用事證為基礎(evidenced-based)的校務決策精神，分析機制如圖 3 所示。目前對計畫執行的成效有幾項分析發現，茲列舉三項說明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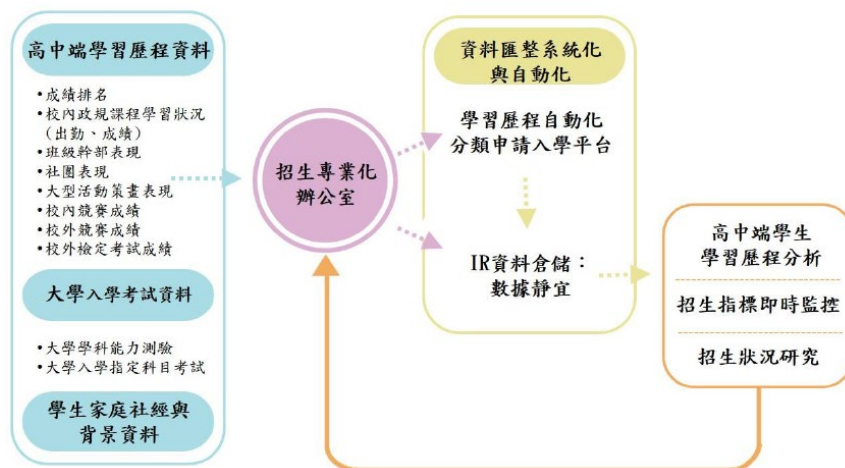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3 本校招生專業化辦公室議題分析機制圖

(一) 模擬審查有助各學系發展出更為有效的評量尺規內容

依據第二年模擬審查作業的評分者信度、跨年度相似度、跨年度相異度、差分檢核等分析結果，本校發現：第一年即參與試辦的學系中，第二年絕大多數學系的各項數據均有所進步；第二年首度辦理的學系，則是由於有第一年試辦學系的經驗分享等協助，其各項數據也能在一定水準之上。

(二) 多數學系書審成績與是否正取有正相關，可突顯書審專業化的重要性

在試辦學系中，絕大多數書審成績與是否正取結果均有顯著正相關，突顯評量尺規書審作業有助決定錄取人選，因此專業化評選過程更顯重要。然而，有極少數學系的書審成績與錄取結果未達顯著正相關，原因可能是書審成績所占比例過低，因此需在明年酌予增加書審成績比例。

(三) 107 學年度試辦學系中正取生的大一成績普遍優於備取生

本校針對各試辦學系中，107 學年度申請入學正、備取生，其大一總成績排名前、後 50% 之人數進行比較後，發現：絕大多數學系其正取生的大一成績普遍

位於班前段。此顯示：試辦學系的招考過程有一定鑑別度，可以篩選進來比較優質的學生，因而正取生的整體成績表現較佳。至於，有極少數學系的正取生整體成績表現反而較差，建議可後續思考精進其擇才標準，並加強在學生之課程學習。

綜言之，上述校務研究分析主要在於解釋計畫執行的成效，更長遠來看，高中育才、大學擇才、畢業就業是三個連動的區塊，此也是連結此計畫未來要進行的校務研究分析議題之一（沈碩彬、林家禎，2018），值得未來多加關注。

五、未來發展

此計畫目前已邁入第三年，本校雖然累積一些執行經驗，卻也有需要再反思並加強之處，茲列點闡述如後：

（一）需再研議「多元擇優」尺規施行方式，以擇取更優質的學生

本文先前提及的評量尺規主要是以「合成加總」（*composite criteria*）的方式來呈現，此舉雖然是常見的作法，卻也可能因各面向間具有互補性，被錄取成員容易有同質性高的問題。因而劉兆明（2018）建議宜斟酌採用「多元擇優」（*multiple criteria*）評量尺規，能夠同時顯現各面向強弱，各層面擇優考慮，則被錄取成員才能具有高度多元性。本校在考量學生特質後，將引導學系適度納入多元擇優與合成加總評量尺規雙軌並行，例如：在某重點面向相當優秀者，特別提出來討論晉級加分等彈性作法。

（二）審查委員對評量尺規的共識要從相對標準逐漸提升到絕對標準

比起事後的組內差分檢核或組間分組評分標準化作業而言，其實事前審查委員間對評量尺規內容的共識更為重要。以人工審查而言，即使使用同一份評量尺規，仍然無法完全避免個人主觀的偏誤影響。因此，若能至少建立相對標準共識，並盡量朝絕對標準共識邁進即可。意即：若書審委員 A 對甲、乙、丙三位學生的評分為 95、90、85，但書審委員 B 對此三位學生的評分為 90、85、80，A、B 兩位審查委員對他們的評分由高至低均是：甲、乙、丙，但他們評分的成績並不完全相同，此即相對標準共識。人工審查若要建立絕對標準共識，難度較高，因此至少要建立相對標準共識，且各面向評分盡量落在同等第較佳，即使有等第落差也不要超過一個以上。因此，加強對評量尺規擇才標準的共識仍是計畫執行的重點項目。

（三）可研擬將書審評量尺規的執行經驗，妥善運用在面試評量尺規上

招生專業化的精神在於透過更為專業化的過程來幫助審查委員評分，雖然計畫本身只聚焦在書審作業，但本校已著手擬定面試評量尺規內容。然而，面試與書審的作業程序不同，也會影響執行面試評量尺規的流暢度。例如：有不少學系面試時採用跑關的方式，不同老師審查不同項目，那麼要進行差分檢核就會有困難。再者，差分檢核要求老師都留下來檢視分數到最後一刻，也會讓老師難以配合。因此，需再規劃更完善的面試流程，以利各學系遵照辦理。

最後，本校在執行招生專業化發展試辦計畫的過程中，有分為分析規劃、行政試務及高中合作等三組，各組均需通力合作，除了對內團結有徹底執行計畫的決心外，對於高中也要積極進行新課綱課程合作的對話（沈碩彬、鄭志文，2019），期許能在知己知彼的情況下，為高中育才與大學擇才創造雙贏的空間，也能夠為國家人才培力盡棉薄之力。

參考文獻

- 沈碩彬、林家禎（2018）。招生-在學-就業之整合性分析系統。載於林家禎主編之**2018校務研究高教深耕學術研討會-學生跨域學習vs.社會影響暨優久大學聯盟校務研究分享會論文集**（頁53-57）。臺中市：靜宜大學校務研究辦公室。
- 沈碩彬、林家禎、鄭志文（2019）。招生專業化計畫結合校務研究之作法。載於鄭志文主編之**2019多元升等暨教學實踐研究研討會論文集**（頁4-11）。臺中市：靜宜大學多元升等制度專案辦公室。
- 沈碩彬、鄭志文（2019年5月）。從十二年國教之「學習歷程檔案」談高中與大學之課程合作。「2019第十一屆教育專業發展學術研討會」發表之論文，東海大學，臺中市。
- 教育部（2018）。教育部補助30所大學推動招生專業化發展強化適性選才。取自https://www.edu.tw/News_Content.aspx?n=9E7AC85F1954DDA8&s=F5C008236D9DD906
- 教育部高教司（2018）。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試辦計畫。臺北市：作者。
- 劉兆明（2018）。評量尺規的概念與設計。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說明會演講內容。大學入學考試中心，臺北市。
- 劉孟奇（2018）。結合大學選才與高中育才。取自<http://www.kmsh.tn.edu.tw/km107/108-1080525-20min.pdf>